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09號7樓
電話：(02) 21750000

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與累積盈餘表	5
六、合併現金流量表	6
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7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8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9-13
(五) 關係人交易	13-14
(六) 承諾及或有事項	14
(七) 金融商品資訊	14-19
(八) 重大之期後事項	19
(九) 其他	19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公鑒：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與累積盈餘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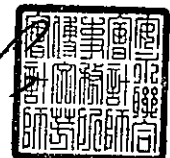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僅係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一部分，並非公司法上之獨立法人，部分交易事項係由總行統籌辦理，與總行及其他各分行間之交易事項說明，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說明。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傅文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負債及總行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	\$-	-	\$7,500	-		負債					
存放央行	9,502,457,334	27.42	2,344,036,079	10.60		同業存放	\$500,000,000	1.44	\$3,905,093,613	17.65	
存放同業	328,392,398	0.95	13,867,458	0.06		聯行存放	26,999,049,304	77.92	13,036,413,426	58.94	
存放聯行	408,441,672	1.18	7,372,228,071	33.32		存款	1,400,829,717	4.04	1,268,007,823	5.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861,615,336	60.21	7,139,465,181	32.2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961,832,265	14.32	2,550,656,752	11.53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3,093,601	4.92	1,036,276,334	4.69		應付利息及其他應付款項	223,684,949	0.65	136,256,279	0.62	
貼現及放款—淨額	1,730,348,077	4.99	4,190,738,840	18.95		應付總行款項	-	-	240,451,975	1.09	
固定資產—淨額	11,221,789	0.03	17,841,759	0.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627,358	0.05	30,265,051	0.14	
遞延費用—淨額	311,251	-	543,101	-		存入保證金	121,139,200	0.35	708,183,300	3.20	
存出保證金	104,002,605	0.30	3,997,155	0.02		負債合計	34,222,162,793	98.77	21,875,328,219	98.90	
						總行權益					
						營運資金	420,353,575	1.21	179,901,600	0.81	
						累積盈餘	14,158,742	0.04	74,293,458	0.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6,791,047)	(0.02)	(10,521,799)	(0.05)	
						總行權益合計	427,721,270	1.23	243,673,259	1.10	
資產總計	\$34,649,884,063	100.00	\$22,119,001,478	100.00		負債及總行權益合計	\$34,649,884,063	100.00	\$22,119,001,478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合併損益與累積盈餘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附 註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變動百分比 (%)
利息收入		\$159,620,646	\$318,092,925	(49.82)
減：利息費用		(64,033,388)	(109,107,612)	(41.31)
利息淨收益		95,587,258	208,985,313	(54.26)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損失)		(1,624,671)	32,292,598	(105.03)
金融商品評價及處分淨益		113,376,381	165,760,296	(31.60)
兌換利益		15,670,972	42,388,233	(63.03)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九	1,000	(50,871,084)	(100.0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127,423,682	189,570,043	(32.78)
淨收益		223,010,940	398,555,356	(44.05)
營業費用				
業務及管理費用	四、8	(249,953,117)	(300,395,989)	(16.79)
分攤總行管理費		(33,081,844)	(33,336,269)	(0.76)
稅捐		(6,680,426)	(6,916,421)	(3.41)
小計		(289,715,387)	(340,648,679)	(14.95)
稅前淨利(損)		(66,704,447)	57,906,677	(215.19)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7	6,569,731	(2,059,128)	(419.05)
本期淨利(損)		(60,134,716)	55,847,549	(207.68)
期初累積盈餘		74,293,458	140,898,774	
盈餘匯回總行		-	(122,452,865)	
期末累積盈餘		\$14,158,742	\$74,293,45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60,134,716)	\$55,847,549
折舊	8,669,842	8,002,773
攤提	231,850	281,372
遞延所得稅	(14,637,693)	(22,648,39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7,997	49,515
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費用	-	316,197
營業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722,150,155)	(834,811,923)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666,817,267)	233,664,09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411,175,513	(1,121,479,430)
應付利息及其他應付款項	87,428,670	(124,548,4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56,215,959)	(1,805,326,7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449,879,623
貼現及放款減少	2,460,390,763	2,125,070,795
購買固定資產	(2,067,869)	(958,957)
遞延費用增加	-	(365,82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0,005,450)	3,000
出售固定資產	-	1,1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58,317,444	2,573,629,73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同業存放增加(減少)	(3,405,093,613)	3,734,876,198
聯行存放增加(減少)	13,962,635,878	(21,993,273,902)
存款增加	132,821,894	243,175,037
存入保證金減少	(587,044,100)	(4,049,944,700)
盈餘匯回總行	-	(122,452,865)
現金增資	240,451,975	-
應付總行款項減少	(240,451,975)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103,320,059	(22,187,620,232)
匯率影響數	3,730,752	126,991
本年度現金與存放央行、同業及聯行淨增加(減少)數	509,152,296	(21,419,190,211)
年初現金與存放央行、同業及聯行餘額	9,730,139,108	31,149,329,319
年底現金與存放央行、同業及聯行餘額	\$10,239,291,404	\$9,730,139,10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54,284,796	\$220,833,67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以下簡稱本分行或DBU)於民國六十九年九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企業金融業務，嗣後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經核准取得信託業務、有價證券發行與募集之顧問服務、與融資業務相關之財務顧問及提供投資、財務管理之顧問服務業務資格。而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以下簡稱OBU)，係總行法國興業銀行於民國七十四年九月依據國際金融業務條例(以下簡稱條例)在台設立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並與DBU同址營業，主要從事境外企業國際金融及外匯業務，另依條例規定，OBU無須專撥在台營業所用資金。

本分行及OBU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均為2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分行並非一獨立組成之法人個體。本分行之會計記錄僅係記載在中華民國境內及從事國際金融業務所發生之交易事項。本分行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各分行之重大內部交易於合併財務報表編製過程中業已沖銷。

OBU按外幣計價之財務報表均按下列匯率換算為新臺幣。資產及負債科目—年底匯率；總行權益科目—歷史匯率；損益科目—CBC之年平均匯率。換算差額列為總行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係承作交易目的之政府公債、國庫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以成本入帳；續後評價時，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取得或處分金融資產時，政府公債及國庫券採交割日會計處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政府公債及國庫券之公平價值係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3.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就放款(含催收款)、貼現、應收利息及保證之餘額，評估其可收現性或取得擔保品情形，並依總行指示提列特定客戶之放款損失準備予以估列。另按條例規定，OBU得免提列呆帳準備。

4.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折舊係以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提列：

辦公設備	7 ~ 10 年
電腦設備	3 ~ 5 年
租賃改良	依租約期間

5. 所得稅

DBU應課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不確定可實現時，則予提列備抵評價金額。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OBU除授信予境內法人外，免繳納所得稅。

6.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依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退休金費用。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依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7. 外幣換算

以外幣計價之交易事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按每月底即期匯率折算，並結轉為新臺幣損益(OBU則結轉為美元損益)。交易所產生之外幣部位，於每日按即期匯率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存放央行

截至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DBU存放中央銀行餘額中分別有47,676,000元及44,121,000元，依規定非於每次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依條例規定，OBU之存款免提存準備金。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單位：新臺幣仟元)

	99.12.31	98.12.31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政府公債	\$2,247,329	\$4,384,652
國庫券	15,601,275	313,726
無本金遠期外匯合約	39,691	7,710
遠期外匯合約	-	1,079
利率交換合約	2,914,810	2,360,556
利率選擇權合約	18,561	27,666
利率交換選擇權合約	21,038	-
外匯選擇權合約	18,911	44,076
合 計	<u>\$20,861,615</u>	<u>\$7,139,465</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換匯換利合約	\$340,206	\$131,449
利率交換合約	2,927,785	2,328,144
外匯交換合約	1,426,786	46,899
利率選擇權合約	36,916	89
利率交換選擇權合約	211,228	-
外匯選擇權合約	18,911	44,076
合 計	<u>\$4,961,832</u>	<u>\$2,550,657</u>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本分行及OBU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買進／賣出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99.12.31	98.12.31
無本金遠期外匯合約		\$20,081,494	\$3,294,879
遠期外匯合約		-	6,672,954
換匯換利合約		27,594,279	41,782,088
利率交換合約		407,401,750	220,880,025
外匯交換合約		22,996,350	13,367,000
利率選擇權合約	買進	7,800,000	6,000,000
利率選擇權合約	賣出	6,000,000	2,000,000
利率交換選擇權合約	買進	18,300,000	-
利率交換選擇權合約	賣出	18,300,000	-
外匯選擇權合約	買進	2,274,239	1,666,214
外匯選擇權合約	賣出	2,274,239	1,666,214

3. 貼現及放款—淨額

	99.12.31	98.12.31
短期放款	\$1,638,235,903	\$2,383,115,903
中期放款	-	1,133,506,410
長期放款	115,320,000	697,456,797
合計	1,753,555,903	4,214,079,110
減：備抵呆帳	(23,207,825)	(23,340,270)
淨額	\$1,730,348,078	\$4,190,738,840

4. 固定資產—淨額

	99.12.31	98.12.31
成本		
辦公設備	\$12,698,626	\$13,009,151
電腦設備	7,619,715	9,546,598
租賃改良	13,706,608	13,792,288
小計	34,024,949	36,348,037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99.12.31	98.12.31
累積折舊		
辦公設備	4,969,280	3,714,255
電腦設備	4,228,293	5,384,065
租賃改良	13,605,587	9,407,958
小計	22,803,160	18,506,278
合計	\$11,221,789	\$17,841,759

5. 存款

	99.12.31	98.12.31
支票存款	\$16,070	\$101,319
活期存款	369,689,072	363,406,355
定期存款	1,031,124,575	904,500,149
合計	\$1,400,829,717	\$1,268,007,823

6. 員工退休及離職辦法

(1)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該日在職之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舊制，或選擇新制並保留舊制之服務年資；該日之後加入之員工僅能適用新制。本分行及OBU對選擇或適用新制之員工，依服務年資每月按薪資之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分行及OBU於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依該條例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計1,532,952元及1,490,076元。

(2)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分行及OBU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及離職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及離職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或離職時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分行及OBU每年按員工薪資總額之百分之八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委託其運用生息。基金餘額之變動彙總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年初餘額	\$57,030,586	\$55,236,900
提撥金額	1,716,803	1,424,190
利息收入	936,242	369,496
年底餘額	\$59,683,631	\$57,030,586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資訊揭露如下：

① 淨退休金成本項目：

	99年度	98年度
服務成本	\$1,234,335	\$1,200,000
利息成本	1,814,663	1,584,528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183,018)	(1,122,813)
攤銷數	(1,116,292)	(1,116,292)
淨退休金成本	\$749,688	\$545,423

②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99.12.31	98.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8,808,000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747,511	899,000
累積給付義務	18,747,511	9,707,00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176,249	2,931,000
預計給付義務	25,923,760	12,638,00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9,683,631)	(57,030,586)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1,114,397	32,714,502
預付退休金	\$(12,645,474)	\$(11,678,084)

③ 精算假設：

折現率	7.00%	7.07%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6.00%	2.0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7. 所得稅

	99年度	98年度
當期所得稅	\$8,366,273	\$22,992,362
遞延所得稅		
虧損扣抵	-	5,660,830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8,023,980)	(23,518,396)
其他	(3,855,944)	2,775,436
遞延所得稅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2,757,769)	(7,566,26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32,973)	1,650,646
分離課稅	34,662	64,513
所得稅(利益)費用	\$(6,569,731)	\$2,059,128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內容如下：

	99.12.31	98.12.31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17,793,975)	\$(28,958,069)
其他	2,166,617	(1,306,982)
合計	<u>\$15,627,358</u>	<u>\$(30,265,051)</u>

本分行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8. 用人、折舊及攤提

	99年度	98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	\$79,461,735	\$73,205,592
勞健保	2,878,587	2,514,144
退休金	2,282,640	2,035,499
其他	13,439,216	36,078,737
小計	<u>\$98,062,178</u>	<u>\$113,833,972</u>
折舊	<u>\$8,669,842</u>	<u>\$8,002,773</u>
攤提	<u>\$231,850</u>	<u>\$281,372</u>

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分行及 OBU 與聯行及其他關係企業間之重大交易彙總如下(單位：新臺幣仟元)：

	99年度	98年度
利息收入	\$1,525	\$22,637
利息費用	46,910	88,797
	99.12.31	98.12.31
應收利息	\$4	\$664
應收總行手續費	2,828	120
活期存款	355,616	355,191
定期存款	1,031,125	900,000
應付利息	18,493	8,651
應付總行管理費	29,412	16,110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99.12.31	98.12.31
應付區域分行服務費	\$47,595	\$14,773
應付總行服務費	20,692	2,381
無本金遠期外匯交易	20,081,494	3,102,529
利率交換交易	1,601,600	160,150
利率及外匯選擇權交易	1,070,408	944,034

總行於民國七十四至七十五年間共計匯入等值新臺幣 427,897 仟元，用以彌補本分行之營運虧損，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日止，其餘額為 240,452 仟元。本分行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日已匯出該餘額以償還總行權益，同一日總行亦匯入等值款項(240,452 仟元)辦理增資，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取得金管會金管銀外字第 09900472510 號函完成辦理。

六、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分行及 OBU 因經營業務產生之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列示如下：

1. 依租賃合約，本分行及 OBU 之營業場所未來應付之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〇	\$12,848,429
一〇一	12,816,468
一〇二	11,748,429
一〇三	11,748,429
一〇四	11,748,429

2.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分行及 OBU 與業務有關之受託代收款項分別為 33,278,533 元及 28,815,825 元。
3.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分行及 OBU 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分別為 0 元及 24,600,000 元。

七、金融商品資訊

1. 公平價值

本分行在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價值衡量或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2. 本分行及OBU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存放央行、同業與聯行往來、應收(付)款項及附買回債券負債。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若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分行及OBU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 放款及存款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市場利率為準，其帳面金額約當公平價值。

3. 本分行及OBU民國九十九年度及民國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08,240,869元及286,407,062元；利息費用則均係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

4.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① 利率風險管理

本分行及OBU為管理利率風險，於巴黎總行建置利率風險控管系統，用以分析市場利率波動對所有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影響，另亞洲區域管理中心市場風險控管部門每日將本分行及OBU前一日利率風險控管報表傳送至本分行及OBU，供相關部門檢視前一日之交易是否超逾限額，如有超限則要求交易單位即時解釋超限原因及提出解決方案，並追蹤解決情形。

② 匯率風險管理

本分行及OBU訂有各幣別隔夜部位限額(Overnight Limit)，由亞太市場風險管理(Market Risk)部門負責監控前台(Front Office)外匯及資金部門(MARK/FICC)對總行規範限額之遵循情形。為滿足客戶避險需求而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外匯部位，基本上均應予以軋平，如有餘額時，會併入即期外匯部位拋補，對於留有部位之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等交易，依本分行及OBU風險控管原則，控制可暴險之部位。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本分行及OBU主要外幣淨部位(單位：新臺幣仟元)如下：

	99.12.31			98.12.31		
	原幣	匯率	新臺幣	原幣	匯率	新臺幣
美 元	\$2,286	29.12	\$66,583	\$1,971	32.03	\$63,140
歐 元	(1,679)	38.90	(65,300)	(547)	46.17	(25,246)
紐 幣	193	22.53	4,350	192	23.27	4,464
港 幣	(2,028)	3.75	(7,596)	(793)	4.13	(3,274)

(2) 信用風險

①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本分行及OBU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發生損失。本分行及OBU在提供放款或保證業務時，均作審慎之信用評估，並視客戶信用情形收取適當之保證金及擔保品。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十足擔保品之放款占放款金額比例約為94%及49%。當交易對方違約時，本分行及OBU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另對跨國企業在台事業戶授信，多視其母公司資信狀況為核貸依據，且徵有母公司保證函件。與銀行同業間之交易，則考量該行之世界排名及信用評等訂定外匯交易額度。故本分行及OBU預期對方違約而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與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分行及OBU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除下表所分析外，與帳面價值相同：

金融商品項目	99.12.31		98.12.31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保證款項	\$-	\$2,440,464,585	\$-	\$411,854,868
信用狀責任	-	-	-	-

當金融商品交易對象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本分行及OBU放款信用風險集中情形之資訊如下：

產業型態	99.12.31	98.12.31
製造業	\$70,000,000	\$353,600,000
批發及零售業	111,000,000	50,000,000
通信業(主要係有線電視業)	-	1,814,948,208
自然人	1,568,235,903	1,943,015,903
運輸業	1,820,000	16,015,000
其他	2,500,000	36,500,000
合計	<u>\$1,753,555,903</u>	<u>\$4,214,079,111</u>

地 域	99.12.31	98.12.31
國 內	\$1,751,735,903	\$3,154,356,817
歐洲地區	-	1,043,707,294
中美洲地區	1,820,000	16,015,000
合計	<u>\$1,753,555,903</u>	<u>\$4,214,079,111</u>

(3) 流動性風險

本分行各月存款準備金均依法提足，平均流動準備率亦高於法定比率，資金調度人員每日利用同業往來帳戶餘額(Nostro Account Statement)等內部管理報表調度資金。財務部並按月呈報特定資產及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報告予總行以管理短期流動性風險，且按季呈報「Transformation Report」及「Structural Risk Report」，用以分析各幣別資產負債到期日缺口部位(Liability-Asset/Maturity Gap)，計算各幣別之利率暴險值及限額，以管理長期流動性風險。

本分行及OBU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本身在國內金融市場信用度佳、市場深度夠，再加上國外聯行資本市場部門的支援，致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流動性風險甚低。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分行及OBU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分行及OBU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分行及OBU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如下：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99.12.31							
金融商品項目	未超過一個月 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 三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至 六個月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至 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至 五年期限者	超過五年期限者	合 計
資 產							
存放央行及聯行	\$790,899,006	\$-	\$220,000,000	\$8,900,000,000	\$-	\$-	\$9,910,899,006
存放同業	328,392,398	-	-	-	-	-	328,392,39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2,276,977,029	4,342,171,096	8,792,016,141	2,767,951,056	2,605,482,228	77,017,786	20,861,615,336
應收利息及其他	956,074,350	510,186,512	142,180,191	94,652,548	-	-	1,703,093,601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淨額	175,712,174	243,500,000	1,311,135,903	-	-	-	1,730,348,077
資產合計	\$4,528,054,957	\$5,095,857,608	\$10,465,332,235	\$11,762,603,604	\$2,605,482,228	\$77,017,786	\$34,534,348,418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放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聯行存款	15,496,649,304	9,318,400,000	2,184,000,000	-	-	-	26,999,049,304
存 款	369,705,142	1,031,124,575	-	-	-	-	1,400,829,71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1,667,543,065	265,156,207	63,477,259	202,598,484	2,675,287,980	87,769,270	4,961,832,265
應付利息及其他	61,812,641	158,410,131	3,462,177	-	-	-	223,684,949
應付款項							
負債合計	\$18,095,710,152	\$10,773,090,913	\$2,250,939,436	\$202,598,484	\$2,675,287,980	\$87,769,270	\$34,085,396,235

法商法國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金融商品項目	98.12.31						合 計
	未超過一個月 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 三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至 六個月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至 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至 五年期限者	超過五年期限者	
<u>資 產</u>							
現金	\$7,500	\$-	\$-	\$-	\$-	\$-	\$7,500
存放央行及聯行	8,166,264,150	1,550,000,000	-	-	-	-	9,716,264,150
存放同業	13,867,458	-	-	-	-	-	13,867,45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4,426,572,432	226,246,104	57,512,061	175,411,190	2,226,804,216	26,919,178	7,139,465,181
應收利息及其他	215,385,491	487,790,902	244,264,343	88,835,598	-	-	1,036,276,334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淨額	319,004,131	439,601,875	1,840,433,186	100,570,160	877,669,196	613,460,292	4,190,738,840
資產合計	\$13,141,101,162	\$2,703,638,881	\$2,142,209,590	\$364,816,948	\$3,104,473,412	\$640,379,470	\$22,096,619,463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放	\$3,905,093,613	\$-	\$-	\$-	\$-	\$-	\$3,905,093,613
聯行存款	6,470,263,426	6,085,700,000	480,450,000	-	-	-	13,036,413,426
存 款	363,507,674	4,500,149	700,000,000	200,000,000	-	-	1,268,007,82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106,380,845	28,973,513	-	197,097,123	2,185,988,023	32,217,248	2,550,656,752
應付利息及其他	35,197,554	70,408,471	29,120,881	1,529,373	-	-	136,256,279
應付款項							
負債合計	\$10,880,443,112	\$6,189,582,133	\$1,209,570,881	\$398,626,496	\$2,185,988,023	\$32,217,248	\$20,896,427,893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九、其他

本分行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出售部份聯貸債權，其所產生之損失計 50,821,569 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